## 認識食品中毒

# 什麼是食品中毒

二人或二人以上攝取相同的食物而發生相似的症狀,則稱為 一件 "食品中毒"。

# 食品中毒的一般分類

## 細菌性食物中毒

致病原因菌潛伏期		
致病原因菌	潛伏期(小時)	
沙門氏桿菌	5-72(多為12-36)	
腸炎弧菌	2-48(多為12-18)	
金黃色葡萄球菌	1-8(多為 2-4)	
肉毒桿菌	12-30(多為 12-24)	
仙人掌桿菌	1-16(多為 2-4 或 8-16)	
病原性大腸桿菌	5-48(多為10-18)	

# 天然毒素食品中毒

致病食品潛伏期		
致病食品種類	潛伏期	
毒貝類	數分鐘至30分鐘	
毒河豚	10 分鐘至數小時	
毒菇	數分鐘至數小時	

## 化學性食品中毒

化學性食品致病物質潛伏期		
致病原因物質	潛伏期	
農藥、有毒非法食品添加物(如硼砂、 非食用色素)	視攝入量多寡分: 急性中毒: 數分鐘至數 小時。	
砷、 鉛、銅、汞、鎘等重金屬類	慢性中毒:可潛伏數年 或更久	

註:潛伏期:食用後到引起症狀發生之期間。

#### 細菌為引發食品中毒的主因

食用放在 4-65℃之間,超過 4 小時以上的食物,只要食物曾經細菌污染,均可能發生食品中。

- \*台灣地處亞熱帶,一年四季從早到晚的溫度均適合細菌繁殖, 民眾需特別注意。
- \* 常見引起食品中毒的原因:
- 1. 冷藏及加熱處理不足。
- 2. 食物調製後放置在室溫下過久。
- 3. 生、熟食交互污染。
- 4. 工作人員衛生習慣不良或本身已被感染而造成食物的污染。
- 5. 調理食物的器具或設備未清洗乾淨。
- 6. 水源被污染。
- 7. 誤食含有天然毒素的食物。

## 食品中毒的預防

遵守食品處理之原則:

- 1. 新鮮:所有農、畜、水產品等食品原料及調味料添加物,盡量保持其鮮度。
- 2. 清潔:食物應澈底清洗,調理及貯存場所、器具、容器均應保 持清潔,工作人員衛生習慣良好。
- 3. 避免交互污染:生、熟食要分開處理,廚房應備兩套刀和砧板,分開處理生、熟食。
- 4. 加熱和冷藏:保持熱食恆熱、冷食恆冷原則,超過70℃以上細菌易被殺滅,7℃以下可抑制細菌生長,-18℃以下不能繁殖,所以食物調理及保存應特別注意溫度的控制。
- 5. 養成個人衛生習慣:
  - (1)養成良好個人衛生習慣,調理食物前澈底洗淨雙手。
  - (2)手部有化膿傷口,應完全包紮好才可調理食物(傷口勿直接 接觸食品。
- 6. 避免疏忽:餐飲調理,應確實遵守衛生安全原則,按步就班謹慎工作,切忌因忙亂造成遺憾。

# 發生食品中毒之處理

1. 迅速送醫急救。



2. 保留剩餘食品及患者之嘔吐或排泄物,並儘速通知衛生單位。



3. 醫療院(所)發現食品中毒病患,應在二十四小時內通知衛生單位。



資料來源取自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